

## 第八題：事奉的進階標竿(二)

事奉成全研討會第四階段：學習在事奉上必備的知識和技能

第八題：事奉的進階標竿(二)

### 一、從外面的事奉轉到裏面的事奉

#### (一)外面作的不是，裏面作的才是

「因為外面作猶太人的，不是真猶太人，外面肉身的割禮，也不是真割禮；惟有裏面作的，才是真猶太人；真割裏也是心裏的，在乎靈不在乎儀文；這人的稱讚，不是從人來的，乃是從神來的。」(羅二28~29)。這兩節聖經有幾個對比，就是「外面」對「裏面」；「儀文」對「靈」；「人」對「神」。聖經用這幾個對比，清楚的告訴我們一件事，就是：基督教不是注意那些外面的規條、儀文、禮節，基督教所注意的乃是裏面的靈。簡言之，外面作的，不是；裏面作的，才是。

#### (二)猶太人注重外面的事奉

在約翰福音第四章裏，記載主耶穌和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：「婦人說，...我們的祖宗在這山上禮拜；你們倒說，應當禮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。耶穌說，婦人，你當信我，時候將到，你們拜父，也不在這山上，也不在耶路撒冷。」(約四 19~21)。撒瑪利亞人「在這山上」的禮拜，代表「人意的奉事」；至於猶太人「在耶路撒冷」的禮拜，則代表「外面的奉事」，或稱「宗教的奉事」。

在舊約時代，自從所羅門在耶路撒冷建造聖殿以來，耶路撒冷便成了猶太人世代敬拜神的地方，他們在那裏按照舊約的律法和規條來拜神。一直到主耶穌來的時候，猶太教的人士相沿成習，一切都是按照舊約的律法、規條、字句，和他們祖宗的遺傳、制度、形式來敬拜事奉神。這種的奉事，就是「外面的奉事」。

#### (三)新約的奉事乃是裏面的奉事

主耶穌又說：「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神，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神。神是個靈；所以拜神的，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神。」(約四 23~24)。耶穌基督的來到，結束了舊約的敬拜與奉事，也引進了新約的敬拜與奉事。在新約時代裏，神不但不要我們以人意來事奉神，也不要我們在外面來事奉神。新約時代的奉事，乃是憑著裏面的靈和真(「誠實」原文字義)來事奉，所以是「裏面的奉事」。

甚麼是裏面的奉事呢？聖經給我們看見，裏面的奉事至少具有下列幾種的特性：第一，不是照著字句、儀文、規條，乃是照著聖靈的引領；第二，不是照著心思、情感、意志，乃是照著靈的

感覺；第三，不是外面肉體的行為，乃是裏面心靈的表露。

#### **(四)裏面的事奉不是憑著字句，乃是憑著靈**

「祂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，不是憑著字句，乃是憑著精意(或作靈)；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，精意(或作靈)是叫人活」(林後三 6)。初期的教會，曾被一批堅守律法禮儀、字句、規條的假信徒混進來，企圖引誘真信徒接受割禮等律法的規條，叫他們靠行律法稱義。對此，使徒保羅曾經予以嚴厲的責備(加五 2~4；西二 20~23)，因此律法主義者似乎在教會裏面消聲匿跡了。不過，各種形式的教條主義，卻越演越烈。許多基督徒在不知不覺中，憑著字句敬拜神，也憑著字句事奉神。

憑著字句的事奉，就是凡事按著既定的規矩而行，有一定的安排：誰擔負甚麼責任，甚麼時候作甚麼事，按甚麼步驟去作，必須遵守哪些項目...等等。這些安排並不是說完全不對，只是當我們一成不變地按照安排行事時，根本沒有留給聖靈地位，所以聖靈就不能給我們隨時的帶領。要知道，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是活的，我們若讓祂得著一切的地位，祂就會在我們裏面運行，給我們負擔，推動我們來事奉神。惟有經聖靈發起並推動的事奉，才是活潑、新鮮的事奉。

#### **(五)事奉要照靈的新樣**

保羅在羅馬書第七章告訴我們，我們既然蒙了拯救，從此我們服事主，要照著心靈的新樣，不要照著儀文的舊樣(羅七6)。這意思就是說，我們服事主不是光在外面作事，而是在我們心靈的裏面，用靈來事奉神，用樂意的心來作。如果光在外面作事，這就變成儀文，變成字句了；如果在字句裏作，自然而然就是陳舊的。

有的人說，我們事奉神，要常常出新花樣。這一次這樣來事奉神，下一次就換一個新的花樣，如此花樣常翻新，就顯得新鮮活潑。不錯，當你換一個新花樣時，好像新了一下，但這個新不過是外面的新，是靠不住的，過不久就變舊了。聖經裏所說的新，乃是常新、是永遠新鮮的。從靈裏頭出來的，就是不換新花樣，還是新鮮活潑、常新不舊的。我們所需要的，乃是用我們的心靈來事奉神。如果我們的心我們的靈都是在與主交通的裏面，就是天天作同樣的事，也一點都不陳舊，裏面還是新鮮的，還是活潑的。所以不在於外面的變樣，乃在於裏面的心與靈。

#### **(六)不是憑魂事奉，乃是憑靈事奉**

聖經告訴我們，我們人可以分作「外面的人」和「裏面的人」兩種(參林後四16原文)。每一個重生得救的基督徒，都是具有裏外雙重生命的人；「外面的人」就是我們的舊造，「裏面的人」則是我們的新造。「外面的事奉」就是魂在那裏發號司令，叫我們的肉身聽命行事。比方說，探望聖徒是一件事奉主的事，但如果我們去探望某人是出於魂裏情感的喜愛，再經過心思的思考，也以這事為美，於是意志就定規如此行，一點也不運用靈去摸神的帶領，那麼這一次的探望便是「外面的事奉」。

我們事奉神，不能根據於我們的思想、情感和意志，而必須根據於我們裏面靈的感覺。神的兒女不但事情要對，並且作事的源頭也要對。如果我們事奉的源頭是對的，即使我們在事奉的時候

有不少的缺點，但仍有可能被帶領到蒙神悅納的地步。所以我們的事奉，第一要注意的，還不是事情的問題，而是源頭的問題；還不是作甚麼的問題，而是憑著甚麼來作的問題。一切事奉神的事，都該是從靈裏出來的。

### **(七)事奉主必須在聖所——靈裏**

以西結書四十四章第十六節：「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，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，守我所吩咐的。」這裏說事奉主是有地方的。事奉主是在聖所裏面，不是在外院裏面；是在靈裏，不是在魂裏。一般人總是怕聖所，以為外院是有多好！因為在外院人都能看見我們，能受人的歡迎。但是神所要我們去的，乃是聖所。在那裏恐怕要被人說你太懶惰了，一些事都不作。其實你不知道在那裏所作的，真是遠過於在外院勞力伺候百姓的。弟兄姊妹們！寧可讓人批評你，如果不是神的旨意，無論如何不動。因為我們在這裏只有兩個地位：一個就是已經死了，來把一切出於舊造的放棄；另一個就是復活了，來事奉神，學習怎樣侍立在祂面前，聽祂的命令，等候在祂面前事奉祂。

### **(八)事奉不可出汗——不許肉體的行為**

以西結書四十四章十七節告訴我們，所有在神面前事奉神的人，該穿細麻布的衣服，又說不可穿羊毛的衣服。十八節說：「他們頭上要戴細麻布裹頭巾，腰穿細麻布褲子；不可穿使身體出汗的衣服。」可見，事奉主的人不能穿羊毛的衣服，是因為他們永遠不可出汗，一切出汗的工作都是神所不喜歡的。我們知道全世界第一次的汗，是在創世記第三章，因為亞當犯罪，神刑罰他必須親手工作，汗流滿面，纔能得吃的。因此出汗乃是因為被神咒詛的緣故，田地不給他效力；因為沒有神祝福的緣故，自己出力去作，以致使身體出汗的。所以出汗的工作就是指一切肉體勞力，沒有父神祝福的工作。

凡事奉神的人所作的，必須是出汗的工作。因為神一切的工作，雖然外面是頂忙，是需要費力奔跑的；但裏面是頂安然的，是坐著作的，所以不出汗。所有在神面前的事都不是用肉體的力量去作的。

### **(九)屬靈的工作不同於屬肉體的工作**

今天所有人的工作，都不分甚麼是屬靈的工作，甚麼是屬肉體的工作。人總是說一切屬神的工作，如果沒有奔跑、接洽，花工夫來談論，經過許多人的提議、贊同和通過就不行。但是你叫他們安安靜靜的在神面前等候，聽神的話就不能，因為這是肉體所作不來的。這些都是需要出汗的。

可是，屬靈的工作之最大的方面，就是向著神。他第一個接觸的，就是神，不是人。我們在這裏不是不作工，乃是要作不出汗的工。如果你在神面前對付好了，在人面前就不必出汗。你能以最少力量作最多的事。人所以有那麼多的廣告、鼓吹、提倡，都是因為他們沒有在神面前禱告。但你一切屬靈的工作如果在神面前作好了，人自然會聽你。你不必用多少方法，人自然會得著益處。在這裏是神作工，所以用不著肉體的力量和流汗的。

## 二、從個人的事奉轉到教會的事奉

### (一)要從個人的事奉，轉到教會的事奉

今日有不少的基督徒，雖然在縱的一面，與神有直接的關係，但在橫的一面，與人的關係卻不夠正常。神和人的關係，就某一個角度看，是非常個人而主觀的。從我們的得救開始，祂是「按著名叫自己的羊，把羊領出來」(約十3)，然後經歷祂是「我的牧者」(詩廿三1)；神是個別而仔細地照顧牧養祂的每一隻羊。每一個信徒經歷神的帶領是獨特的。所以我們的神乃是「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」(出三6)，祂是「你」個人的神，又是「我」個人的神。信徒和神的關係，是非常個人的；信徒對神的事奉，也是非常個人的。

然而，神對每一個屬神之人的帶領，並不止於個人的屬靈成就；神是要藉著我們每一個人，產生神的家，建立神的國。信徒的得救與長進，決不是為著我們個人，而是為著教會。同樣地，信徒個人的事奉，也是為著教會的建造。因此，信徒個人單獨的事奉，必須帶進教會全體配搭的事奉，否則，教會就得不著建造。

### (二)要進到教會裏面事奉

在舊約裏，事奉神的人是要到會幕裏、聖所裏、聖殿裏去供職；在新約裏，主是要我們進到葡萄園裏去工作。舊約的會幕、聖所、聖殿，新約的葡萄園，都是豫表主的教會說的。我們的神清早(使徒時代)出去雇人進葡萄園裏作工，現在已是酉初的時候，快到晚上了，這個世代即將完結了(太廿一1~10)。請問，你是在葡萄園裏事奉神呢？或是在葡萄園外事奉呢？說直了，葡萄園外沒有事奉，算是閒站！你如有心事奉神，請你進到教會裏來工作；晚上主來給工價，凡進葡萄園裏作工的人，各人都有所得著。相反的，在葡萄園外閒站的人，雖問主說：「主啊！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，奉你的名趕鬼，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？」主必回答他們說：「我從來不認識(或作不稱許)你們，你們這些作惡的人，離開我去罷」(太七22~23)。得這樣評語的人，將是何等悲慘！

### (三)要在基督身體的原則裏事奉

教會裏面的事奉，也就是基督身體的事奉。「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，肢體也不都是一樣的用處。我們這許多人，在基督裏成為一身，互相聯絡作肢體，也是如此」(羅十二4~5)。在教會裏面，我們不只要看見自己是一個信徒，我們更要看見自己是一個肢體。我們是肢體，所以我並不是「整個」，連半個都不是，我們不過是身體上的一小部分而已。你如果看見教會乃是身體，看見自己不過是一個肢體，這對我們的事奉將是一個極大的拯救。

凡沒有看見自己是一個肢體的人，好像全教會只有他一個人，好像他一個人就是一切。生活是個人的，工作也是個人的，一切都是以個人為中心，連屬靈的追求也是以個人主義為出發點。等到有一天看見了身體，看見自己不過是一個肢體，自然而然就會脫離個人主義。我們的得救，是先看見基督，然後得救；照樣，我們的事奉，須要先看見了身體，才會從個人的事奉轉到教會的事奉。

#### (四)個人事奉和教會事奉的不同

個人的事奉，乃是單獨一個人，要怎麼作，就怎麼作；要怎麼說，就怎麼說；他不受別人的約束。教會的事奉，乃是身體原則的事奉，一個肢體不能脫離身體而單獨事奉。作肢體，就是我一切的行動，一切的工作，都是以身體為本位，以身體為單位。我的手作事，不是我的手作事，乃是我的身體作事；我的腳走路，不是我的腳走路，乃是我的身體走路。肢體所作的一切，是以身體為單位，所以肢體作事，就是身體作事；肢體走路，就是身體走路。肢體所作的，沒有一件事是為自己作的；肢體所作的，都是為身體作的。肢體的舉動，都是以身體為本位，不是以肢體為本位。神把你擺在第一，可以；神把你擺在最末了，也可以。只有看不見身體的人，才會驕傲；只有看不見身體的人，才會嫉妒。

#### (五)教會的事奉絕對不能單獨

我們必須看見肢體和身體的關係。一個肢體不能代替整個身體，一個肢體卻能影響整個身體；一個肢體在事奉上的失敗，是會叫身體受虧損的。

我們無論到外地傳揚主的福音，或從事各項屬靈的事工，總得在基督的身體裏去作。前線有約書亞在爭戰，後方還得有摩西為之舉手；單槍匹馬，不能勝敵。今天有多少不在基督身體裏的工作者，他單個人要怎麼作，就怎麼作；要怎麼說，就怎麼說；他不受身體的約束，不服身體的支配。結果，不單是他自己受虧損，並且也連累了教會受虧損。

主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，是結果子的枝子。但枝子若要結果子，必得長在樹上。若是離開樹，就不能結果子了(約十五4)。每一位兄姊們，都從單獨裏出來，進入到基督的身體裏，就有事奉了。身子一動，全身各個肢體，就都行動了。手作甚麼事，必須眼跟著去看；腿、腳一動，全身各個肢體豈不都一齊動作嗎？一件事情作成了，不能說是某人的「手」作成的，也不能說是某人的「眼」作成的，只能說是某人作成的。凡認識基督奧秘的身體(教會)的人，他就不肯停留在他的單獨裏面，他要進到教會裏，而與眾多弟兄姊妹共同事奉神，更不會在教會中鬧派別，搞紛爭結黨的事了。論到身體，是包括主裏眾多弟兄姊妹說的。說到肢體，是指單個的你我說的。肢體彼此的關係不可分開，不能脫離身體，不可分門別類，總要彼此相顧。

#### (六)教會的事奉總要顧到每一肢體的功用

每一個肢體都有它的那一分來服事基督的身體。每一個屬乎主的人都有他的那一分。每一個屬乎主的人都有基督住在他裏面，各人在基督裏所得的都有一個特點，這個特點就是他服事的特點。服事身體，就是我用我在基督裏所得的來服事身體。就像眼睛能看，耳朵能聽，鼻子能嗅，它們各有各的功能，也就各有各的那一分。不一定每一個肢體都能看、能聽、能嗅，但每一個肢體有它特別所能的，這就是它的職事。

服事基督身體的意思，就是我從元首所得著的生命乃為著身體，就是我將元首的生命運給教會。眼睛看見，身體就看見了。眼睛用看見供應身體，這個叫作肢體的服事。手摸不出東西的氣味，是鼻子用嗅的本事來服事身體。嗅，是鼻子專一的職事。耳朵是用聽來服事身體。聽，是耳朵專一

的職事。每一種職事作工的結果，都是叫身體的力量加增了，也就是叫身體多得著基督。肢體的職事，就是用基督來服事教會，把基督分給人。

弟兄姊妹，你千萬不要以為你所蒙的恩典是那麼少，少到一個地步，你在教會裏沒有功用，你在基督的身體裏沒有功用。只要你是一個肢體，你就有一定的功用。沒有一個有神生命的人，不是基督身體裏的一個肢體；也沒有一個肢體小到一個地步，沒有它的功用。一個小得不可再小的肢體，在身體裏也有它的功用。你絕不能輕看一個肢體，以為它小到一個地步沒有功用。每一個肢體都有它的功用，並且它的功用是別的肢體所不能代替的。你的功用無論怎樣小，別人都不能代替。

### **(七)事奉主要以建造教會為目標**

「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。...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」(弗四12，16)。這段聖經給我們看見，神所要的是身體的事奉，是所有的肢體一同配搭的事奉，不是少數專業人員包辦的事奉。為此，每一個蒙恩的人，神都賜給某些恩賜；基督身體上每一個肢體，都從聖靈得著一份恩賜，這恩賜就成為我們的功用，是為著建立身體的。

肢體盡功用，不是為著肢體自己，乃是為著整個身體。今天在基督教裏面有一些畸形的現象，就是某些少數具有特殊恩賜的人，結合一批跟隨者，建造他們個人的職事；他們的恩賜和功用，並不是為著身體，而是為著他們自己的職事。這一種的事奉，不但不是建立身體，反而是傷害了身體。

與前述現象相反的弊病，就是有許多基督徒只會欣賞別人的功用，他們自己卻不肯盡功用，結果造成身體的殘缺和癱瘓。這就像我們身體上的肢體或器官，若有一部分不盡功用：眼睛不想看，手不想作事，腳也懶得走路，這個人就變成癱瘓，只能躺在床上，成了一個廢人。這就是今天許多教會的光景。真求主憐憫我們，不叫我們作一個失職的肢體，也不叫我們作一個越職的肢體，好叫基督的身體能得著建立。

—— 黃迦勒「事奉成全訓練綱目」